信诚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7年第1次更新）

基金管理人：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于2014年5月14日基金合同正式生效。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若无特别说明为2017年5月14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7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
法定代表人：张翔燕
设立日期：2005年9月30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5】142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电话：（021）68649788
联系人：唐世春
股权结构：

股 东	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9800	49
英国保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800	49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	2
合 计	20000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张翔燕女士，董事长，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中信银行总行营业部副总经理、综合计划部总经理，中信银行北京分行副行长、中信银行总行营业总部副总经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业务协同部主任，现任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中信信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之子公司）董事长。

王道远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经理、信托管理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固有业务审查委员会主任兼天津信诚货币经纪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Guy Robert STRAPP先生，董事，商科学士。历任瀚亚投资（香港）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英国保诚集团亚洲区资产管理业务投资总裁、瀚亚投资（新加坡）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现任瀚亚投资集团首席执行官兼瀚亚投资（香港）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

魏秀彬女士，董事，新加坡籍，工商管理硕士。历任施罗德国际商业银行东南亚区域合规经理、施罗德投资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亚太地区风险及合规总监。现任瀚亚投资首席风险官。

吕涛先生，董事，总经理，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中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09年2月已与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并）总经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首席执行官。

孙麟麟先生，独立董事，商科学士。历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香港）资产管理审计团队亚太区联合领导人，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旧金山）美国西部资产管理市场审计团队领导等职。现任Lattice Strategies Trust 独立受托人、Nippon Wealth Bank 独立董事、Ironwood Institutional Multi Strategy Fund LLC and Ironwood Multi Strategy Fund LLC 独立董事。

夏执东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硕士。历任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副主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国际部副处长、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北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现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管委会副主席。

杨思群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历任中国社会科学院财贸经济研究所副研究员，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经济系副教授。

注：原“英国保诚集团亚洲区总部基金管理业务”自2012年2月14日起正式更名为瀚亚投资，其旗下各公司名称自该日起进行相应变更。瀚亚投资为英国保诚集团成员。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於乐女士，执行监事，经济学硕士。历任日本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管理部主管、通用电气金融财务（中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 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人力资源官。

3、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吕涛先生，董事，总经理，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中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09年2月已与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并）总经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首席执行官。

桂思毅先生，副总经理，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安达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审计员，中乔智威汤逊广告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德国德累斯登银行上海分行财务经理，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险控制总监、财务总监、首席财务官、首席运营官。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中信信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唐世春先生，副总经理，法学硕士。历任北京天平律师事务所律师、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法务主管、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律监察部总监、总经理助理兼董事会秘书；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兼董事会秘书、中信信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席市场官。

4.督察长

周浩先生，督察长，法学硕士，历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科员、公职律师、副调研员，上海航运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规总监，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中信信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5、基金经理

席行懿女士，文学学士。曾任职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高级审计师。2009年11月加入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会计经理、交易员、固定收益研究员。现任信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及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吴胤希先生，理学硕士。曾任职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担任投资分析员；于Excel Markets担任外汇交易员；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债券交易员。2016年7月加盟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任基金经理。现任信诚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

历任基金经理：

张倩女士，2014年5月14日至2015年9月11日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王旭巍先生，2015年9月9日至2016年9月19日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6、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胡喆女士，总经理助理、副首席投资官、特定资产投资管理总监；

王国强先生，固定收益总监、基金经理；

董毓先生，交易总监；

张光成先生，股票投资总监、基金经理；

王睿先生，研究副总监、基金经理。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银行”）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
法定代表人：李庆萍
成立时间：1987年4月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89.35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批准设立文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办公厅国办函[1987]14号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4]125号
联系人：中信银行资产托管部
联系电话：4006800000
传真：010-85230024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结汇、售汇业务；代理开放式基金业务；办理黄金业务；黄金进出口；开展证券投资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托管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有效期至2017年09月08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中信银行（601998.SH、0998.HK）成立于1987年，原名中信实业银行，是中国改革开放中最早成立的新兴商业银行之一，是中国最早参与国内外金融市场融资的商业银行，并以屡创中国现代金融史上多个第一而蜚声海内外。伴随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中信实业银行在中国金融市场改革的大潮中逐渐成长壮大，于2005年8月，正式更名“中信银行”。2006年12月，以中国中信集团和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为股东，正式成立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年，成功引进战略投资者，与欧洲领先的西班牙对外银行（BBVA）建立了优势互补的战略合作关系。2007年4月27日，中信银行在上海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成功同步上市。2009年，中信银行成功收购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简称：中信国金）70.32%股权。经过近三十年的发展，中信银行已成为国内资本实力最雄厚的商业银行之一，是一家快速增长并具有强大综合竞争力的全国性商业银行。

2009年，中信银行通过了美国SAS70内部控制审订并获得无保留意见的SAS70审订报告，表明了独立公正第三方对中信银行托管服务运作流程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健全有效性全面认可。

（二）主要人员情况

孙德顺先生，中信银行执行董事、行长。孙先生自2016年7月20日起任本行行长。孙先生同时担任中信银行（国际）董事长。此前，孙先生于2014年5月至2016年7月任本行常务副行长；2014年3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2011年12月至2014年5月任本行副行长，2011年10月起任本行党委副书记；2010年1月至2011年10月任交通银行北京管理部副总裁兼交通银行北京市分行党委书记、行长；2005年12月至2009年12月任交通银行北京市分行党委书记、行长；1984年5月至2005年11月在中国工商银行海淀区办事处、海淀区支行、北京分行、数据中心（北京）等单位工作，期间，1995年12月至2005年11月任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行长助理、副行长，1999年1月至2004年4月曾兼任中国工商银行数据中心（北京）总经理；1981年4月至1984年5月就职于中国人民银行。孙先生拥有三十多年的中国银行业从业经验。孙先生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张强先生，中信银行副行长，分管托管业务。张先生自2010年3月起任本行副行长。此前，张先生于2006年4月至2010年3月任本行行长助理、党委委员，期间，2006年4月至2007年3月曾兼任总行公司银行部总经理。张先生2000年1月至2006年4月任本行总行营业部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和总经理；1990年9月至2000年1月先后在本行信贷部、济南分行和青岛分行工作，曾任总行信贷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分行副行长和行长。自1990年9月至今，张先生一直为本行服务，在中国银行业拥有近三十年从业经历。张先生为高级经济师，先后于中南财经大学（现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辽宁大学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金融学硕士学位。

杨洪先生，现任中信银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教授级注册咨询师。先后毕业于四川大学和北京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曾供职于中国人民银行四川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四川省分行。1997年加入中信银行，相继任中信银行成都分行信贷部总经理、支行行长，总行零售银行部总经理助理兼市场营销部总经理、贵宾理财部总经理、中信银行贵阳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总行行政管理部总经理。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2004 年 8 月 18 日，中信银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取得基金托管资格。中信银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切实履行托管人职责。

截至2016年末，中信银行已托管119只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以及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产品、信托产品、企业年金、股权基金、QDII等其他托管资产，托管总规模达到657万亿元人民币。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中信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富华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李庆萍
客服电话：95558
传真：010-66594946
电话：010-66594977
网址：www.ecitic.com

（2）直销机构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
法定代表人：张翔燕
客服电话：400-6660066
联系人：杨德智
电话：021- 68649788
网址：http:// www.xcfunds.com.cn/
重要提示：本基金目前仅开通直销柜台业务，网上直销业务暂不开通。

（二）登记机构

名称：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
法定代表人：张翔燕
客服电话：400-6660066
联系人：金芬泉
电话：021-68649788
网址：http://www.xcfunds.com.cn/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韩炯
经办律师：黎明、孙睿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孙睿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企业天地2号楼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李丹
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赵钰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竞、赵钰

四、基金的名称

信诚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率

七、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通知存款，短期融资券，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剩余期限在397 天以内（含397 天）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中期票据，以及中国证监会及/或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基金的，在不改变基金投资目标、不改变基金风险收益特征的条件下，本基金可参与其他货币市场基金的投资。基金投资其他货币市场基金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80%。

未来若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同业存单的，本基金可参与同业存单的投资。

如果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各类投资品种的收益性、流动性和风险特征，在保证基金资产的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为投资人创造稳定的收益。同时，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的研究，结合对市场利率变动的预期，进行积极的投资组合管理。

1、整体资产配置策略

整体资产配置策略主要体现在：1）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央行货币政策、短期资金市场状况等因素对短期利率走势进行综合判断；2）根据前述判断形成的利率预期动态调整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

（1）利率预期分析

通过对通货膨胀率、GDP增长率、货币供应量、国际利率水平、汇率、政策取向等跟踪分析，形成对基本面的宏观研判。同时，结合微观层面研究，主要考察指标包括：央行公开市场操作、主流机构投资者的短期投资倾向、债券供给、债券市场与资本市场资金互动等，合理预期市场利率曲线动态变化，据此决定整体资产配置策略。

（2）动态调整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结合利率预期分析，合理运用量化模型，动态确定并控制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在120天以内，以规避较长期限债券的利率风险。当市场利率看涨时，适度缩短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即减持剩余期限较长投资品种增持剩余期限较短品种，降低组合整体净值损失风险；当市场看跌时，则相对延长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增持较长剩余期限的投资品种，获取超额收益。

2、类属配置策略

类属配置指组合在各类短期金融工具如央行票据、国债、金融债、企业短期融资券以及现金等投资品种之间的配置比例。作为现金管理工具，货币市场基金类属配置策略主要实现两个目标：一是通过类属配置满足基金流动性需求，二是通过类属配置获得投资收益。从流动性的角度来说，基金管理人需对市场资金面、基金申购赎回金额的变化进行动态分析，以确定本基金的流动性目标。在此基础上，基金管理人在高流动性资产和相对流动性较低资产之间寻找平衡，以满足组合的日常流动性需求；从收益性角度来说，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分析各类属的相对收益、利差变化、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因素来确定类属配置比例，寻找具有投资价值的投资品种，增持相对低估、价格将上升的，能给组合带来相对较高回报的类属；减持相对高估、价格将下降的，给组合带来相对较低回报的类属，借以取得较高的总回报。

3、个券选择策略

在个券选择层面，本基金将首先从安全性角度出发，优先选择央票、短期国债等高信用等级的债券品种以回避信用违约风险。对于外部信用评级等级较高（符合法规规定的级别）的企业债、短期融资券等信用类债券，本基金也可以进行配置。除考虑安全性因素外，在具体的券种选择上，基金管理人将在正确拟合收益率曲线的基础上，找出收益率出现明显偏高的券种，并客观分析收益率出现偏离的原因。若出现因市场原因所导致的收益率高于公允水平，则该券种价格出现低估，本基金将对此类低估品种进行重点关注。此外，鉴于收益率曲线可以判断出定价偏高或偏低的期限段，从而指导相对价值投资，这也可以帮助基金管理人选择投资于定价低估的短期债券品种。

4、现金流管理策略

本基金作为现金管理工具，必须具备较高的流动性。基金管理人将密切关注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季节性资金流动情况和日历效应等因素，对投资组合的现金比例进行结构化管理。基金管理人将在遵循流动性优先的原则下，综合平衡基金资产在流动性资产和收益性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通过现金留存、持有高流动性券种、正向回购、降低组合久期等方式提高基金资产整体的流动性，也可采用持续滚动投资方法，将回购或债券的到期日进行均衡等量配置，以满足日常的基金资产变现需求。

5、套利策略

由于市场环境差异、交易市场分割、市场参与者差异，以及资金供求失衡导致的中短期利率异常差异，使得债券现券市场上存在着套利机会。本基金通过分析货币市场变动趋势、各市场和品种之间的风险收益差异，把握无风险套利机会，包括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出现的跨市场套利机会、在充分论证套利可行性的基础上的跨期限套利等。无风险套利主要包括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市场的跨市场套利和同一交易市场中不同品种的跨品种套利。基金管理人将在保证基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适当参与市场的套利，捕捉和把握无风险套利机会，进行跨市场、跨品种操作，以期获得安全的超额收益。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是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未经审计）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4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的财务数据期截止至2017年3月31日。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4,317,478,032.07	27.53
	其中：债券	4,292,869,260.07	27.37
	资产支持证券	24,608,772.00	0.16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93,014,019.53	8.24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960,447,885.87	63.50
4	其他资产	114,211,422.16	0.73
5	合计	15,685,151,359.63	100.00

2.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0.25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203,859,577.06	1.32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3.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9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9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72

注：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将动态确定并控制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在120天以内，以规避较长期限债券的利率风险。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2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违规超过120天的情况.

2)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23.97	1.31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11.4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24.9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20天	13.4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天(含)—397天（含）	26.93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0.63	1.31

4.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24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违规超过240天的情况.

5.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28,743,237.58	1.4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60,456,333.19	4.2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60,456,333.19	4.27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908,386,399.97	18.80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495,283,289.33	3.20
8	其他	-	-
9	合计	4,292,869,260.07	27.75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6.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41654057	16船重CP001	3,500,000	349,884,278.78	2.26
2	150417	15农发17	2,500,000	250,546,646.69	1.62
3	020167	17贴现11	2,000,000	198,948,544.43	1.29
4	011698082	16中建材SCP007	1,400,000	140,002,979.04	0.90
5	120309	12进出09	1,300,000	130,263,074.29	0.84
6	011698279	16中建材SCP008	1,200,000	119,959,770.34	0.78
7	041651036	16中煤能源CP001	1,200,000	119,947,245.18	0.78
8	011760026	17中化工SCP002	1,200,000	119,649,026.67	0.77
9	160419	16农发19	1,100,000	109,752,052.95	0.71
10	011756001	17远东租赁SCP001	1,000,000	99,991,786.65	0.65

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117%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588%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256%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的情况.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2215	瑞通1号	271,800	24,608,772.00	0.16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持有上述资产支持证券.

9.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照票面利率或协议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剩余存续期内平均摊销，每日计提损益。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113,842,521.87
4	应收申购款	-
5	其他应收款	368,900.29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114,211,422.16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业绩数据截至2017年3月31日。

（一）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4年5月14日至2014年12月31日	2.6946%	0.0022%	0.2225%	0.0000%	2.4721%	0.0022%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3.7076%	0.0025%	0.3500%	0.0000%	3.3576%	0.0025%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2.5780%	0.0013%	0.3510%	0.0000%	2.2270%	0.0013%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	0.7771%	0.0008%	0.0863%	0.0000%	0.6908%	0.0008%
2014年5月14日至2017年3月31日	10.0967%	0.0027%	1.0097%	0.0000%	9.0870%	0.0027%

（二）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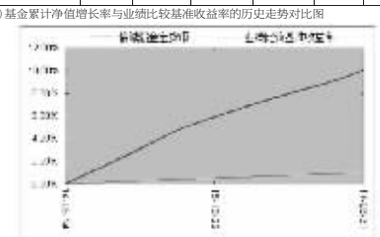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建仓日自2014年5月14日至2014年11月14日，建仓日结束时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十三、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 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销售服务费；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3%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由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由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基金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25%。若将来本基金增加基金份额类别的，本基金各类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最高为0.25%，具体设置见基金管理人届时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各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如下：

H＝E×年销售服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该类基金份额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由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登记机构，由登记机构代收并支付给各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上述“1、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4－9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 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用与赎回费用。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原《信诚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重要提示”部分更新了相应日期。
2、在“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中的“主要人员情况”部分，更新了相关成员的内容。
3、在“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托管人的有关信息。
4、在“第九部分 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基金投资组合报告”，财务数据截至2017年3月31日。
5、在“第十部分 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该节的内容，数据截至2017年3月31日。
6、在“第二十二部分 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披露了自2016年11月15日以来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6月22日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信诚新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信诚新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340号文准予注册募集，已于2017年3月24日起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17年6月23日。在募集期间，广大投资者踊跃认购，根据统计，本基金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和认购户数均已达到基金合同生效的备案条件。

为了更好的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信诚新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信诚新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募集截止日提前至2017年6月21日止。即本基金2017年6月21日当日的有效认购申请将全部予以确认，并自2017年6月22日（含当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敬请投资者留意。

重要提示：

1、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本公司网站的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法律文件。

2、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xcfunds.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免长途话费），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6月22日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信诚至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信诚至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619号文准予注册募集，已于2017年3月28日起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17年6月27日。在募集期间，广大投资者踊跃认购，根据统计，本基金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和认购户数均已达到基金合同生效的备案条件。

为了更好的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信诚至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信诚至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募集截止日提前至2017年6月21日止。即本基金2017年6月21日当日的有效认购申请将全部予以确认，并自2017年6月22日（含当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敬请投资者留意。

重要提示：

1、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本公司网站的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法律文件。

2、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xcfunds.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免长途话费），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17-078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年6月20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盛控股”）函告，获悉荣盛控股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质押。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质押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资金用途
荣盛控股	130,000,000	2017-06-19	2018-06-15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49%	2.99%	用于偿还债务
合计	130,000,000	-	-	-	8.49%	2.99%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荣盛控股持有公司股份1,532,000,0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23%，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323,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45%。

二、备查文件

1、《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所持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质押的通知》；
2、《第一创业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交易清单》。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